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2023-017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在公司综合楼八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杨光浩先生主持,公司5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由于魏见怡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提名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目前赵钢柱先生还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位独立董事朱宝祥先生、马会文先生、魏见怡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由于吴子利先生到达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提名张巍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三位独立董事朱宝祥先生、马会文先生、魏见怡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八届董事会董事。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7月1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由于工作调动原因,杨光浩先生提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杨光浩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请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郝晓东先生为董事长。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2023-018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由于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魏见怡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职务(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提名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赵钢柱先生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其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目前赵钢柱先生还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赵钢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由于公司董事吴子利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职务(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提名张巍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在张巍先生当选董事后,其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张巍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赵钢柱先生简历

赵钢柱,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统计学专业,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MBA,博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曾任南商(中国)北京分行公司部主管,中关村支行行长,中国国新商业银行工作小组副组长(主持工作)。现任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资深研究员。

张巍先生简历

张巍,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2000年7月毕业于中南大学自动化系,2012年12月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17年至2019年任公司冶炼事业部部长,2019年至2021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冶炼事业部部长,2021年7月21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2023-019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调动原因,杨光浩先生提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杨光浩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请求。杨光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公司对于杨光浩先生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重要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选举郝晓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郝晓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郝晓东先生简历

郝晓东,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学博士,博士后,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毕业于辽宁工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2005年获得钢铁研究总院硕士学位,2009年获得钢铁研究总院工学博士学位,2014年钢铁研究总院博士后流动站和马钢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出站。2013年4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钢研新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任北京钢研新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9年12月任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自2017年12月至今,任钢铁制造流程优化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2018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2019年3月起任中国钢研工程事业部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起任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党委书记,2020年10月起任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1月起任中国钢研工程事业部党委书记,2022年6月起任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公告编号:临2023-020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在公司综合楼八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文佐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公告编号:临2023-021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陈斌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规定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陈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陈斌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陈斌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提名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郝丽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郝丽娜女士简历

郝丽娜,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2004年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国际经济与贸易,双学士学位。2023年6月获得北京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7年就职于北京现代京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2007年至今就职于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公告编号:2023-022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7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7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富丰路6号八楼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7月18日

至2023年7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3年6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60	金自天正	2023/7/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7月13日、2023年7月14日9:00-11:30,14:00-16:00。2、登记办法:公司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通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富丰路6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70;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联系人:高佐庭、单梦鹤。

3、联系电话:010-56982304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赵钢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张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	关于补选郝丽娜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3-033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种类: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6,000万元,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4,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通精工")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概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6,000万元,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4,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9.09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7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34.8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14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100Z0004号)。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蓬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6,990.00	42,434.81	-
2	商用车零部件生产基地改造及建设项目	26,420.00	-	-
3	蓬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0.00	6,00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19,410.00	78,434.81	30,000.00

(四)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息日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6,000	保本浮动收益,1.85%,或2.7%或2.9%	2023年06月30日	3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产品说明书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YT90022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利率:1.85%或2.7%或2.9%(年化)。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0。
起息日	2023年06月30日
到期日	2023年07月31日
清算日	2023年07月31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期限	31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如发生本产品说明书中的提前终止的情形,本产品期限将相应提前到期调整。

2、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起息日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4,000	保本浮动收益,1.85%,或2.8%或3.0%	2023年06月30日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产品说明书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YT90024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利率:1.85%或2.8%或3.0%(年化)。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0。
起息日	2023年06月30日
到期日	2023年09月28日
清算日	2023年09月28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期限	90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如发生本产品说明书中的提前终止的情形,本产品期限将相应提前到期调整。

(五)额度使用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分别为31天、90天。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授权的额度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同时密切关注和分析产品投向及其进展,如发现存在投资风险因素,将及时介入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亚通精工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0.00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2.19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3.67	-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	-	6,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合计		50,000	3,000	115.86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3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85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0,000

注:实际收益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3-044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之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一、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6月29日,公司如期赎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448期》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本金(万元)	理财收益(元)	起始日	本金收回情况
1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448期	7,500	508,561.64	2023/3/31	全部收回

上述理财产品的购买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二、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备注
1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3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	5,500	2023/1/9	2023/7/11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2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浙商银行2023年涌盈添利安享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23/1/19	2023/7/13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3	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浙商银行2023年涌盈添利安享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2023/1/19	2023/7/13	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尚未赎回
合计					29,5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29,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

(二)截至本公告日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已赎回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1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1天(挂钩汇率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2/12/15	2023/1/5	已到期赎回
2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浙商银行"永乐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35天型CA1508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3,070	2022/12/9	2023/1/13	已到期赎回
3	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浙商银行"永乐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35天型CA1508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0	2022/12/9	2023/1/13	已到期赎回
4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浙商银行"永乐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35天型CA1509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930	2022/12/13	2023/1/17	已到期赎回
5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943期	保本浮动收益	7,500	2022/12/24	2023/3/27	已到期赎回
6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448期	保本浮动收益	7,500	2023/3/31	2023/6/29	已到期赎回
合计					45,000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编号:临2023-022

900915 中路B股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上海金融法院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司法处置标的为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路集团)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01.0734万股,上述标的占公司总股本的12.76%,占中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48.87%。本次拍卖完成后,中路集团的持股比例将变为13.35%,有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本次拍卖事项目前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竞拍、缴款、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6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查询到上海金融法院2023年6月2日出具的《上海金融法院司法处置股票公告(2023)沪74执121号》,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3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公开司法处置中路集团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01.0734万股。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中路集团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01.0734万股。

2、拍卖时间:2023年7月7日;申买时间:6月12日至7月3日。

3、本次股票拍卖起始单价为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均价的90%,未超过处置起始单价的竞买出价无效。

4、竞买人应符合本次处置股票对应的合格投资者条件,且成交后应遵守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相关规定,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竞买人已经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额和其竞买的股票数额累计不得超过公司已发行股票数额的30%。如因参与本次竞买导致竞买人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额超过30%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同时应报告证券监督部门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网址:https://sf.uap.sse.com.cn/)公示的相关信息。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下称《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股份的,应当按照本规定办理。其中,《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四条: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第五条: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大宗交易的出让方与受让方,应当明确其所买卖股份的数量、性质、种类、价格,并遵守本细则的相关规定。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本次为法院司法拍卖,后续以法院规定为准。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以上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8,391.903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1%。本次拍卖如成功并过户完成后,中路集团将持有公司股份4,290.83万股,持股比例为13.35%,有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3、公司与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为不同主体,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保持独立性。中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码:2023-038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和2023年6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分别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和《关于2022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22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2、召开和出席情况

(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9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福建省福州市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第20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融洁先生主持。

(2)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91,208,9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365%,其中:

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91,208,9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365%;

②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公司章程修订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1,208,9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4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刘佳、徐佳媛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3-027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申请,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二)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3年6月29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自查期间,所有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核查结论

(一)本激励计划对外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内,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文件显示,在自查期间,上述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3-041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概述

(一)担保概述及进展

为满足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纳")业务发展需要,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为其提供10,000万人民币授信额度。

近期,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北京博纳在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办理的上述1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626,02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26,02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已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担保)为159,215.28万元人民币,剩余额度为166,804.72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四园二号院1号楼102

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17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发行;电影摄制;经济信息咨询;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版权代理;产品设计;影视策划;模型设计服务; 公关活动策划;销售玩具;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 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 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北京博纳100%的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北京博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162.64	111,323.74
负债总额	126,626.61	90,355.8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6,101.13	37,338.83
流动负债总额	124,952.33	88,788.67
净资产	17,536.02	20,967.86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4.63	41,646.80
利润总额	-4,570.71	10,183.04
净利润	-3,431.83	7,677.90

经核查,被担保方北京博纳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名称:《保证合同》

债务人: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保证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币种金额大小写)人民币壹亿元整(CNY100,000,000.00)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乙方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其生产经营活动的展开,保障其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控,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的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计金额为62.60亿元人民币,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8.8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57.6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